

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704臺南市北區北門路二段125號
聯 絡 人：李坤泰
電 話：06-2514526分機362
傳 真：
電子郵件：gh12ui12@mail.tnssh.tn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南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南二中教字第11402000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 (114A200987_1_13104401827.pdf、114A200987_2_13104401827.pdf、
114A200987_3_13104401827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校承辦114年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『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』B2 PBL教學應用工作坊-國立鳳山商工場，請貴校踴躍參加，並依本權責給予公(差)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4年教育部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工作坊時間、地點及授課講師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4年4月11日(星期五)上午9時20分至下午5時。

(二)地點：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大仁樓電五教室。

(三)授課講師：新竹市天主教磐石高級中學洪子秀老師。

三、參加人員及其交通費和代課鐘點費：

(一)參加人員：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教師。

(二)交通費及代課鐘點費由各學校「114年數位精進方案」經費支應。



四、錄取總額：

(一)30人，以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之師長優先錄取，若有餘名額，開放給外校高中職師長。

(二)完成報名程序並繳交資料齊全者，將收到錄取通知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至114年3月31日(星期一)止，全程參與者，本校將於研習後核發研習時數。

(二)欲報名本研習之教師，須先獲得「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」以及「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」研習時數，並提供研習證明佐證。

(三)請欲報名師長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研習網報名，課程代碼:4942624。

(四)不接受研習當日報名。

(五)若不克出席，請於報名期限內取消報名。

(六)參加研習之師長可自備筆記型電腦參與教案實作。

六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鳳山商工嚴組長。

(一)電子郵件：susanyen@fsvs.khc.edu.tw

(二)電話：07-7462602#220。

七、檢附B2工作坊實施計畫、海報及課程表。

正本：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含附件)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(國教署數位學習推動總辦公室)(含附件)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(國教署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北區數位學習推動組)(含附件)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教署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中區數位學習推動組)(含附件)、本校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、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(含附件)

